**华南师范大学共青团改革自评报告**

根据团省委《转发团中央<学校共青团改革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华南师范大学团委对共青团改革的有关情况进行自评。经华南师范大学党委审核和批准，现将华南师范大学共青团改革自评情况公开如下。

1. **自评情况**

（一）政治教育机制

**1.在政治教育方面。**我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发挥“青春演播厅”“学者下午茶”等思政育人品牌项目的作用，在校院两级扎实推进“灯塔工程——广东青少年学习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行动”；用党的理论武装头脑，积极开展团员理论学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参学率达77.56%，引领青年听党话跟党走；常态化开展“四史”教育，鼓励青年大学生积极参与学习，全校团支部组织化学习参与率达96.77%，专题学习会信息录入率达78.11%。

**2.在政治举荐方面。**我校严格落实“两个一般、两个主要”规定，制定、完善推优入党机制，经团组织规范程序推优入党比例达100%；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人才培养，建立“校-院”两级“青马工程”培养机制，校“青马学员”学生团干部占比达88%，同时将校青马班建成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示范班，探索“推优入党”新模式，并首次开展发展党员工作，积极开设各项理论课与实践课，铸魂育人成效显著。

（二）实践教育机制

**1.在育人载体方面。**我校每年发动5000余名师生组建

200余支社会实践服务队伍，发挥专业优势，深入基层、走进农村、走向社区开展社会实践活动，2021届毕业生团员参加“三下乡”等社会实践参与率达100%；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志愿服务，制定校级志愿服务活动清单，完善和管理我校志愿者动态信息数据库及i志愿平台，有效落实“大学生志愿服务”非正式课程，引导学生团员向社区（村）和“青年之家”报到参与志愿服务，全校团员注册志愿者率达99.83%，人均志愿时长达12.9小时。

**2.在第二课堂成绩单方面。**结合我校2017年人才培养改革方案，出台《华南师范大学非正式课程实施方案(试行)》（教学〔2018〕11号），将共青团活动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的纳入非正式学习课程，做好“第二课堂”的课程开发设计和组织实施。依托青年大学习、青马工程、“三会两制一课”、主题团日、团校教育等组织育人载体，校院两级团委在思想引领、创新创业、全球学习、朋辈教育等模块开设课程逾400门。非正式课程实行学时制，“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学生综合素质测评、评奖评优、团员评议、升本推研、推优入党等工作的基本参考，全体学生满足40个非正式学时，方达到毕业标准。

**3.在就业创业方面。**我校每年积极开展“展翅计划”“扬帆计划”等实习实践活动，引导学生投身社会实践，提升综合能力；建立困难学生就业档案，发动团干部结对困难毕业生，切实做好“千校万岗”大学生实习就业服务工作；运用我校自主研发的手机直播平台和师范教育优势，动员志愿者投身“青年云支教”，目前累计服务时长超过6026小时；广泛开展“挑战杯”“互联网+”“志愿服务公益创业”等创新创业活动，2019年以来连续捧得“挑战杯”系列竞赛国赛、省赛“优胜杯”，有力培养青年大学生创新精神、创业能力。

**（三）组织建设机制**

**1.在共青团建设方面**

（1）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按照《华南师范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华师团委〔2020〕21号）的要求，严格执行校级和院级团的代表大会定期召开制度，2021年6月20日召开共青团华南师范大学第三十二次代表大会，各二级学院均按期规范进行换届。

（2）不断加强团员教育管理，各团支部已结合“两制”开展团员先进性评价达91.43%，同时积极做好毕业生团员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目前学社衔接发起率达82.63%。

（3）突出团支部引领主导作用，各团支部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三会两制一课”、主题团日活动、组织生活会，共20个优秀项目获评2021年广东省高校“活力在基层”主题团日竞赛活动“千入围”项目。

**2.在学生会指导方面**

（1）学校党委出台《华南师范大学学生会组织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华师党委〔2020〕39号)，明确规定“落实党委主体责任，构建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学生工作部统筹协调，校团委具体负责，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务处、保卫处、后勤管理处等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定期沟通协调和解决学生会组织建设发展问题”。学校党委定期听取学生会与研究生会工作报告，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2）不断巩固健全改革机制，精简工作人员与部门结构，校级学生会组织现有主席团成员5人，部门工作人员59人，根据工作需要设置6个部门，已实行轮值制度，设立执行主席。每年规范召开校、院两级学生代表大会、研究生代表大会，于2021年6月20日召开华南师范大学第三十六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三十二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严格遵循《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经班级或团支部推荐、学院组织选举产生，代表名额不低于所联系学生人数的 1%，覆盖各个学院、年级及主要学生社团。已按要求公开学生会组织改革建设情况，主动接受师生监督。

（3）聚焦学生核心需求，服务青年成长成才，举办“为了明天”师范生模拟课堂大赛等师范技能活动与勷勤论坛，服务学生学业发展需求；举办阳光体育系列活动、华南师范大学合唱节、研究生篮球联赛等活动，服务学生校园文化需求；组织大学生之家等28个志愿服务项目，满足学生志愿服务需求。

（4）坚持从严治会，严实工作作风，加强制度建设和作风建设，完善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培训制度，制定述职评议制度，在2021年抽样学生对学生会的工作整体满意满意率为94.81%，对学生会工作人员的整体满意率为95.70%；对研究生会的工作整体满意满意率为94.03%，对学生会工作人员的整体满意率为95.38%。

**3.在学生社团管理方面**

（1）定期向学校党委汇报社团工作，党委研究出台《华南师范大学学生社团建设管理办法》（华师党委〔2020〕40号），压实主体责任，把学生社团工作归入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和群团工作整体格局进行谋划部署。校团委设社团工作部，配备1名校团委专职工作人员，做好社团建设管理事务。

（2）召开学生社团建设管理评议委员会讨论社团年审评优事宜，开展2021年校级社团注册年审工作，各类社团成员构成、社团负责人工作及学习情况、年度活动清单、指导老师工作情况、业务指导单位意见、财务状况均已审核登记。规范社团活动申请程序，积极开展社团风采展、社团活动月等活动，形成一批方向正确、健康向上、格调高雅、形式多样的社团活动，营造良好的社团活动氛围。

（3）我校目前共有88个社团，均已配备社团指导老师，其中思想政治类社团和志愿公益类社团指导老师均按照要求，政治面貌为中共党员，科学指导各校级社团日常活动。

**（四）保障支持机制**

**1.在组织领导方面。**我校《华南师范大学二级党组织党建与思政工作考核实施办法（试行）》明确将团的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格局中。学校党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共青团工作，批复同意召开共青团华南师范大学第32次代表大会、华南师范大学第三十六次学生代表大会、第三十二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由校党委常委、副校长何景陶联系和分管共青团工作，高度重视、大力支持共青团各项工作。

**2.在队伍建设方面。**学校党委出台《华南师范大学干部选拔任用与管理实施（修订）》（华师党委〔2017〕31号），明确规定“学校团委书记定正处级，学校团委专职副书记定副处级”。在《华南师范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中明确了“二级学院团委书记专职化，按学校科级正职干部配备和管理”。遵循我校人才培养意见，已落实教师团干部的保障政策，其中学校对“挑战杯”系列竞赛全国赛、省赛获奖团队的指导老师在工作量认定、年度考核、评优评先、职称评审和岗位聘任等方面给予倾斜和作为重要参考；学生社团指导教师工作量参照专任教师担任兼职辅导员或班主任标准进行核算认定，并将指导学生社团情况纳入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表现中。已制定团干部年度述职评议制度，后续将推动落实述职评议制度，将述职评议结果作为评价团干部工作成效的主要依据。

**3.在资源保障方面。**学校党委出台《华南师范大学党政管理机构优化调整方案》(华师党委〔2020〕45号)，明确规定我校团委系单独设置，不存在合并或归属其他部门的情况。学校将团建经费纳入党建经费整体计划，依据我校2021年财务收支预算通知，校团委工作经费为196万，我校共有42260名学生，在校生人均团工作经费46元，满足在校生人均不低于20元的标准。在三个校区均配有共青团工作办公场地，目前已有东十一团学活动室、桃李园桃李厅、手球馆、风雨舞台、学生活动中心105等多个共青团工作常用场地。

**二、存在的不足**

**1.思想政治教育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团活动还沿用传统的方式、方法、途径和载体，思想政治引领的吸引力感染力，特别是“互联网+思政政治教育”需要不断提升。

**2.对团学改革推进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专职团干编制数未达标，挂职配备有待落实；社团挂靠单位及指导老师力量有待加强。

**3.服务大局和服务青年的意识、水平、实效有待进一步提升。**服务活动与青年需求不完全匹配，青年接受程度受限，需要持续拓宽服务青年路径，切实促进青年全面发展。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进一步加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加强共青团组织党的领导，深化“互联网+思想政治教育”模式创新，持续推动青年大学习走深走实，并结合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的重大契机，举办党史学习教育宣传系列活动，推动思政育人品牌模式和内容创新。

**2.** **进一步推进团学组织改革。**出台《华南师范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细则（试行）》，扎实推进“智慧团建”；完善基层团组织设置，强化团员团干队伍建设；深入、稳妥推进学生会组织和学生社团改革。

**3.进一步服务青年成长成才。**举办“挑战杯”“青研杯”等创新创业比赛，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氛围；扎实做好“西部计划”、研究生支教团、大学生援藏支教服务工作与“青年云支教”“暑期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培育青年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精神；广泛组织“高雅艺术进校园”，开展合唱大赛、舞蹈大赛、迎新晚会等校园文化精品活动，涵养学生文化底蕴。

共青团华南师范大学委员会

 2021年10月18日